

胜，遂有“萨拉齐的官，管得宽”的民谣。

民国元年（1912年），萨拉齐厅改设县，同时成立萨拉齐城关镇。1949年9月19日，萨拉齐随同绥远省一起和平解放，回到人民的怀抱。1950年3月，萨拉齐县人民政府成立，萨拉齐镇为县人民政府所在地。1958年4月，萨拉齐县并入土默特旗，旗人民委员会驻萨拉齐镇。1960年2月，土默特旗人民委员会迁驻察素齐镇，萨拉齐成为人民公社所在地。1961年，将萨拉齐人民公社划分为萨拉齐、吴旗、沟门3个人民公社。1969年元月，土默特左旗、土默特右旗分设，成为萨拉齐镇土默特右旗革命委员会所在地。1971年，划归包头市管辖。

### （三）

有史以来，萨拉齐的经济发展经历了农耕—游牧—农耕—手工业—商贸—集镇—工业化—城镇化的发展过程。

早期的萨拉齐，曾经出现以农业为主的生产方式，后来长期以牧业为主。明代前期，土默特经济以畜牧业为主，到明正德年间，土默特首领阿勒坦汗看到单一的牧业经济的脆弱性，遂招徕、吸引内地汉民到土默特地区开发农业。在开发的过程中，蒙古包住宅逐步改造为汉室民房结构，被称为“板升”。由于人群的集聚，板升的增多，逐步形成小村落，被称为“板升农业”。“隆庆议和”之后，双方开放了沿边马市，蒙古人以马匹换取大量布匹、绸缎、粮食、盐、茶及铁锅等日用品，粮食和蔬菜在生活中的比重逐步增



斯诺拍摄的萨拉齐街景（1929年）